

在黑暗中哭泣的受暴兒－幸福長成之路

楊立臻

桃園市福豐國民中學教師

一、前言

張春興曾指出（1996）：「青少年的問題種因於家庭，顯現於學校，惡化於社會。」對國家來說，孩子是未來的棟樑，但近三年的青少年受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統計（衛生福利部統計處，2018）中，2016 年有 117,550 件，2017 年有 118,586 件，到了 2018 年增加至 120,002 件，數據顯示有愈來愈多的受家暴者進入青春期的求學階段。

筆者曾協助過一位受家暴的學生，父親將對母親不滿的情緒包含肢體暴力發洩在女學生身上，使得其在人格的養成、行為的偏差、課程學習與生活成長上充滿不定時的炸彈，連帶也影響其對未來的婚姻幸福感信心。可想而知，教師在面對極敏感的學生，如何協助她敞開心扉、接受自己、融入同儕生活、培養其人格正面的發展，所需面臨的挑戰。本研究將焦點放在探討受家暴學生在班級經營上所遇到的問題，並提出因應之淺見。

二、受家暴者在青少年發展時期在班級經營上的隱憂

青少年時期成長本就有許多的困擾，但是在家庭支持下，有些問題能夠迎刃而解，但是對於受家暴的學生而言，家庭往往是他們的夢魘，不僅無法解決其青春期的困擾，甚至還加深其恐懼與憂慮，實在不利於青少年順利成長，以下針對教師對於班級經營的難度分述之。

（一）兒童青少時期在人格行為的極端現象

父母是子女在成長過程中認同發展的主要對象，對子女而言具有楷模的條件，透過觀察，有些子女會承襲較為嚴重的外向性攻擊行為與內向性恐懼與憂慮的情緒困擾。家庭暴力被害經驗若造成青少年有明顯的生理傷害，及負面的因應行為，則青少年將來從事偏差行為與犯罪行為的機率較高。該名個案因為不想回家面對父親，選擇在公園遊蕩、學喝啤酒、自傷、穿著成熟來得到更多的稱讚，將許多不適當的行為轉貼或是貼文至臉書上，引起譁然。導師必須隨時了解掌握學生的行蹤，甚至做好在深夜外出找孩子的狀況發生，深怕一個不小心，學生的脫序行為會造成自身的危險並且也有觸法的疑慮。

（二）學習歷程的阻礙

受到家庭暴力的孩子，若無有適當的輔導諮詢，脫離暴力的環境，多數會無心學習或無多餘精力應付課業，低成就的學生不僅在學業上出現適應的困難，也呈現較缺乏學習動機的情況，因在學習表現上出現準備不足的現象，使得在學習新的知識或技能的同時，同樣也出現學習的困難（黎程正家，1999）。那天，個案哭腫的臉跟我說：「老師，我不想要去學校，不想同學看到我的臉，而且昨天都沒睡，我的頭好痛。」黑夜來臨本該休憩放鬆的時間，卻是學生夜不能寢、繃緊神經的時候。在經歷過精神緊繃的一晚，除了精神不集中，在情緒上也會非常低迷與負面，還能夠有多少精神面對學校課業繁重的一天呢？教師在經營班級管理時，對於高關懷的學生總是要較為小心翼翼，深怕會觸碰其敏感情緒，也需要對其行為造成班上的觀感不佳進行輔導與處理，增加教師班級管理的難度。

（三）人際關係的互動

綜合以上在人格特質與學習過程所面臨的問題，受家暴的學生對於家庭的不安定感並且對於同學的偏差行為與情緒容易造成人際關係的負面觀感。在家中無法得到父母友善的態度，在學校與同儕之間的互動不足時，都會使受家暴者對於人生感到絕望與自卑。本個案因為父親不疼愛、冷漠的互動，在外因喜歡穿著成熟服裝，在男同學眼裡認為是暴露，因此刻意在行為上排擠她，或是言語的刺激等等，結果造成個案在課堂上自傷行為的發生。導師對此疲於奔命，亦考驗著教師班級經營的成效。若能夠有效運用同儕資源，對於受家暴的學生而言，將會是另一個安定的力量。

（四）不成熟的兩性問題

因渴望得到異性注意力的個案，從進入國中後就連續不斷在網路或是朋友的介紹下，將心思轉移至交男朋友身上。當下課鐘響起，個案會特地打扮為較成熟性感的樣子，與男友見面，但在心思尚未成熟的情況下，每回都傷痕累累。而導師在其性別平等案件上，處理也不下數回，每回都必須花費大量的人力與時間，以及後續啟動的心理治療，「我真的沒有人愛嗎？」「我是不是也會跟我媽一樣？」「我不快樂。」，對受家暴的學生在尋求愛與安全感的挫折過程中，導師應如何引導她重拾自己的快樂，也成為導師的棘手問題。

三、教師在面對受家暴者在班級經營之道

受家暴青少年在教室裡似乎成為了導師的頭疼人物，但文獻指出，並非所有

受家暴的青少年都會複製過去的模式，學者 Grych、Jourilies 和 Swank(2000)發現，約有三成的目睹婚暴兒童（含目睹暨受虐兒童）適應較佳，並沒有呈現出行為問題，其餘七成兒童則有輕重不等的外向性或內向性(externalizing or internalizing)的行為問題。Werner 和 Smith(1982)的縱貫性研究亦顯示，處於高風險環境的兒童青少年（例如：貧窮、家庭不穩定、父母有精神疾病等），在長大之後，有三分之一的人適應良好，因為他們具備內在控制力、正向積極的自我概念、成就取向的態度、家庭的支持與非正式資源的支持（例如：朋友、老師）等保護因子(protective factor)。因著保護因子所產生的復原力(resilience)，似乎可以減緩家庭暴力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並幫助青年正向地因應有暴力相隨的成長歷程。筆者也在教學的經驗中，列出幾點能協助導師在面對受家暴的學生，如何應用在班級經營上的方式，陳述如下：

（一）成為重要他人

受家暴者在過去很可能沒有一個能夠支持他的人，內心總是孤獨的，在重要的時刻，若教師或同儕能夠陪伴在側，讓他知道他並非一個人。在面對其偏差行為時，也能夠理性的告訴他是非對錯，並適時給予期待，而不是過度責罵或表現失望。受家暴者並不一定代表能力較差者，透過陪伴與關懷能降低其焦慮與不安。教師可以透過心理諮商或是學生較為信任的任課教師，扮演重要角色。

（二）找尋受家暴者的優點，並強化其信心

受家暴者對於自身所遭遇感到自卑，認為別人的家庭都是幸福的，但有時因為自尊心，不願意表達出來。教師此時若能夠觀察尋找出其優勢能力，客觀的讚美他，並給予其表現的機會，將有利於受家暴者強化對自身的信心度。

（三）多分享與傾聽，適時給予協助

在受家暴者的內心，因為自尊心的關係，不願意透露其困擾，若教師能夠分享相關經驗，降低其防備，分享經驗，從中建立起正確的價值觀並且適時給予意見與協助，幫助學生渡過撞牆期。

（四）有一個可以喘息的空間

家庭本應是人們心靈成長的避風港，享受著溫暖與和諧的生活，當家庭失能時，他們需要的是一個安靜的空間，不再有吵鬧、爭執或是暴力。而校園可以是他們安心的場所，能夠遠離他的家庭，讓其能夠有一個可以喘息的空間。

四、結論—有破裂的茶葉蛋才能入味—

在學校，導師陪伴雖只有短短三年，卻是受家暴者在青少年時期矛盾衝突最多的時候，在青少年階段，受家暴的學生在導師眼中，可能是麻煩製造機，也可能是班級的小天使，因為他們渴望得到認同。若能夠在這重要時期陪伴他們走過，他們在未來的路才能更加寬廣。這些孩子本身必須獨自面對家庭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以及青少年的困擾，導師的班級經營中便是讓他們安定與力量的來源。在教師與同儕提供正向關懷與經驗的分享、陪伴下，培養受家暴者正確價值觀的判斷、增進其自身自信與能力，使他們變得堅韌並有勇氣迎向未來，在後續的歷程中能夠展現出對自身的復原力，在成年之後走出屬於自己的一片天。

參考文獻

- 衛生福利部統計處（2018）。
- 張春興（1996）。*教育心理學*。台灣：東華。
- 黎程正家（1999）。*克服孩子的閱讀障礙*。香港：突破出版社。
- Grych, J.H., Jouriles,E.N.,Swank, P.R.(2000). *Patterns of adjustment among children of battered women. Journal of Counseling and Clinical Psychology*, 68 (1),84-94.
- Werner,E.E., & Smith,R.S.(1982). *Vulnerable but invincible: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resilient children and youth*. New York: NY: McGraw-Hill.

